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0114 股票简称:东睦股份 编号:临2009-06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明州东睦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减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宁波明州东睦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减资背景概述
宁波明州东睦粉末冶金有限公司系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日本的米纳多产业株式会社在浙江省宁波市共同投资设立的合资企业,投资总额...

东睦粉末冶金有限公司董事会决定。
有关本次减少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明州东睦粉末冶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相关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及减少注册资本公告的详细内容,已于2008年1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披露。
2008年12月17日宁波明州东睦粉末冶金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将宁波明州东睦粉末冶金有限公司的投资总额减少至940万美元,注册资本减少至470万美元。
本次宁波明州东睦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减资事项,在获得宁波明州东睦粉末冶金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后,本公司已与米纳多产业株式会社修改了宁波明州东睦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合资合同及其《公司章程》,并报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二、进展公告内容
有关宁波明州东睦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减资的所有批准程序均已完成,2009年3月6日该公司已获得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体内容如下:
注 册 号:330200400016874
成 立 日 期:二〇〇〇年三月十七日
名 称:宁波明州东睦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住 所:宁波市鄞州区明州工业园区(姜山镇环中路易山山头村)
法定代表人:曹 阳
注 册 资 本:肆佰柒拾万美元
实 收 资 本:肆佰柒拾万美元
公 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经 营 范 围:粉末冶金制品及其模具、模具的研制
营 业 期 限:自二〇〇〇年三月十七日起至二〇〇三年三月十六日止
三、备查文件:
宁波明州东睦粉末冶金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3月6日

股票代码:600505 股票简称:西昌电力 编号:临2009-03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诉讼事项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2009年3月3日,本公司收到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2009)川民初字第2号】《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内容为:通知关于贵州万德福担保有限公司与本公司、西昌铸业有限公司担保追偿权纠纷一案有关应诉、举证及开庭事项。
二、有关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
原告:贵州万德福担保有限公司
被告方: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人:西昌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昌铸业”)
案件事由:贵州万德福担保有限公司在《民事起诉状》中称“因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为执行(2006)深中法民二初字第206号民事判决书,于2006年12月20日下达了(2006)深中法民二初字第1128-3号民事裁定书,该裁定书裁定:朝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华集团”)代西昌铸业偿还了9020万元债务。根据《担保法》规定,朝华集团在代为清偿债务后,有权向该案担保方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追偿。2007年12月30日,朝华集团依据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2007)渝三民破字2-3号《民事裁定书》”,将该债权转移给了重庆市涪陵区好江贸易公司,2008年11月10日重庆市涪陵区好江贸易公司在《重庆晚报》刊登了拍卖朝华集团债权的公告,贵州万德福担保有限公司参加竞拍并取得了该笔债权,进而贵州万德福担保有限公司就取得了向担保方本公司追偿的权力。”
诉讼请求:贵州万德福担保有限公司提出如下诉讼请求“1.请求判令本公司向其支付代为偿还的担保债务6765万元人民币本金和利息975.5万元人民币;2.请求判令本公司承担本案诉讼费。”
三、本案的其他相关情况
本公司前任大股东朝华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张良宾、张斌利用其实际控制本公司董事会的机会进行了一系列掏空西昌电力的违法犯罪活动。朝华集团及其关联企业在

多笔银行贷款即将到期,甚至逾期的情况下,超越董事会权限,采取伪造董事会决议和暗箱操作等手段,将西昌电力拖入重庆地区上市公司银行信贷互保圈中,致使西昌电力对外担保总额高达12.2036亿元,同时通过直接、间接方式占用西昌电力1亿多元资金。朝华集团通过破产方式逃避债务责任,张良宾因职务侵占、挪用上市公司资金,一审判决有期徒刑18年,其弟张斌判处有期徒刑16年。
贵州万德福担保有限公司在《民事起诉状》中称“朝华集团代西昌铸业偿还的9020万元债务”系朝华集团在重整过程中依据《朝华科技重整计划》及朝华集团与重庆市涪陵区好江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承债式收购协议》,由好江公司取得的朝华集团68511.80万元债权中的一部分。2008年8月好江公司宣告破产,2008年11月18日好江公司破产管理人委托重庆汇源拍卖有限公司对该68511.80万元债权进行了公开拍卖,贵州万德福担保有限公司以人民币10万元的价格购得该笔68511.80万元债权。贵州万德福担保有限公司在本次诉讼中,并未提出向担保人张良宾、张斌追偿,仅将主债务人西昌铸业列为第三人,向本公司提出了774050万元的清偿要求。
上述内容仅系本公司及董事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不代表本公司及董事会对其真实性、合法性的认同。本公司将认真应对各种违背社会公平价值观、蓄意欺瞒上市公司,企图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行为,通过法律途径,依法切实维护国有资产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上述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公司将对上述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及该案件对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在内)尚无未披露的小额诉讼、仲裁事项;本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在内)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3月6日

证券代码:600741 证券简称:巴士股份 编号:临2009-004

上海巴士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下属企业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重要提示
1、被担保人:上海大学巴士汽车学院
本次担保金额为2000万元,本次担保后累计为上海大学巴士汽车学院担保数量为5,000万元。
2、被担保人:上海巴士永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为2,000万元,本次担保后累计为上海巴士永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2,000万元。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206,223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8.94%。
二、担保情况概述
1、中信银行上海市淮海中路支行向上海大学巴士汽车学院提供2,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用于改造教学设施。本次贷款为借新还旧,本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起始日为2009年3月4日,担保结束日为2010年2月28日。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累计为上海大学巴士汽车学院提供担保数量为5,000万元。
2、招商银行上海中山支行向上海巴士永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提供4,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用于购置运输车辆。本次贷款为借新还旧,本公司按投资比例50%,为该笔贷款中的2,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起始日为2009年3月4日,担保结束日为2010年3月3日。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累计为上海巴士永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数量为2,000万元。
三、董事会、股东大会意见: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09年3月28日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经过审议,一致同意:

上海巴士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08年度向部分下属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公告见2008年3月29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本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于2008年4月18日召开,经大会审议通过:
上海巴士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08年度向部分下属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公告见2008年4月19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四、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1、上海大学巴士汽车学院为公司间接全资控股单位,注册资本6,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邵慧明,本公司间接持有上海大学巴士汽车学院100%股权。该公司主要业务为:培养以汽车及其相关专业为主体的有理想、有文化、有技能的高等专科学历技术人才。
经审计,上海大学汽车学院2008年末资产总额1.53亿元,负债总额3263万元,净资产1.21亿元。
2、上海巴士永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虞嘉福,本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50%股权,该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汽车配件的销售,汽车维修、汽车装潢等。
经审计,上海巴士永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2008年末资产总额1.09亿元,负债总额7677万元,净资产3203万元。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206,223万元,无逾期对外担保。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8.94%。
六、备查文件目录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巴士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3月6日

证券代码:600966 证券简称:博汇纸业 编号:临2009-006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淄博大华纸业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数量:1,180万元
●本次担保累计为其担保数量:13,000万元
●本次没有反担保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17,000万元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09年1月11日,本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淄博大华纸业有限公司五笔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支持淄博大华纸业有限公司发展,同意为其五笔银行贷款提供总额不超过1.3亿元的担保。
2009年3月4日,淄博大华纸业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烟台支行签署了《借款合同》(合同编号:3710120090002038),中国农业银行烟台支行向淄博大华纸业有限公司提供1,18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该合同有效期自2009年3月4日起至2009年9月30日止。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淄博大华纸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山东省烟台县马桥镇
法定代表人:李方和
经营范围:开发、生产、销售板纸及纸制品,并从事上述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不含分销业务,许可证产品凭许可证生产经营)。
淄博大华纸业有限公司目前注册资本9,000万元,本公司持有其60%股权,为本公

司控股子公司。
截止2008年12月31日,淄博大华纸业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39,089.74万元,负债总额为26,567.30万元,净资产为13,522.45万元,净利润为1,033.98万元。
四、保证合同的主要内 容
1、被保证的主债权
(1)主债权:淄博大华纸业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烟台县支行签署的《借款合同》(合同编号:3710120090002038)
(2)主债权金额:人民币1,180万元
2、保证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自自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五、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意见
淄博大华纸业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了支持该公司的发展,公司同意为淄博大华纸业有限公司五笔银行贷款提供总额不超过1.3亿元的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17,000万元,无逾期担保。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4,000万元,无逾期担保。
七、备查文件目录
1、董事会决议
2、股东大会决议
3、保证合同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3月6日

股票代码:600129 股票简称:太极集团 公告编号:2009-02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内容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公司2008年度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本期比上年末增减百分比
总资产	596,286.24	593,111.09	5.36
所有者权益	116,389.93	132,795.01	-12.36
每股净资产(元/股)	3.54	4.04	-12.38
-	2008年	200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营业收入	488,154.56	450,441.57	8.37
营业利润	4,333.36	9,445.46	-54.12
利润总额	7,100.90	13,168.77	-4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47.93	6,119.67	-61.63
每股收益(元/股)	0.0715	0.1984	-61.64
净资产收益率(%)	2.02	4.61	-25.9

注:1、上述数据为公司合并报表数据。
2、本次计算的股份总数均以公司2007年度送股后的总股本32838万股为计算依据。
3、上述所有者权益、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的主要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良好,全年实现营业收入488,154.5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8.37%,实现营业利润4,333.36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54.12%。
报告期内,虽然公司骨干品种大罗筒销量同比增长近30%,急支糖浆、藿香正气口服液及通天口服液等骨干品种同比增长稳步增长,但受奥运因素影响,曲美销量同比下降20%以上。
2008年,公司利润总额7,100.90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6.07%;净利润2,347.93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61.63%。主要原因:1、银行利率上调,导致财务费用同比增加25%左右;2、曲美受奥运影响,销量同比下降;3、原材料和用工成本增加。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公司董事长、主管会计工作的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三月六日

股票简称:人福科技 证券代码:600079 编号:临2009-006号

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于近日接到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科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6,384,051万股,占我公司总股本的16.4078%)通知,当代科技将其持有本公司的限售流通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权质押解除及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股权质押登记解除情况:
(1)2009年03月05日,当代科技将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武汉市江南支行的其持有本公司的限售流通股1,950万股(占我公司总股本的5.01175%),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权质押登记解除手续;
(2)同日,当代科技将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武汉东湖开发区支行的其持有本公司的限售流通股900万股(占我公司总股本的2.31312%),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权质押登记解除手续。
2、股权质押登记情况:
2009年03月05日,当代科技将其持有本公司的限售流通股1,950万股(占我公司总股本的5.01175%)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武汉市江南支行,并于当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权质押登记手续。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当代科技持有我公司股权质押总额为5,484万股,占我公司总股本的14.09468%。
我行将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三月六日

股票代码:600779 股票简称:水井坊 编号:临2009-05号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2009年3月6日上午9:30在成都全市兴路9号公司多功能厅召开。
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3人,代表股份196,417,8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20%。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所属土地变性并相应补交土地出让金的议案》。
该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196,417,831股赞成,占参会股东持股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0.00%;0股弃权,占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四川成都世正律师事务所律师阎庆出席并见证,出具了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该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四川成都世正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
(三)会议记录
注:上述备查文件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特此公告。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三月六日

股票代码:000726 200726 股票简称:鲁泰A 鲁泰B 公告编号:2009-010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重要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09年3月6日下午14:00
2.召开地点:公司所在地烟台山庄会议室
3.召开方式: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刘石沛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三、本次会议的出席情况:
1.总体情况:股东(代理人)476人,代表股份277,622,73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7.91%,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465人,代表股份31,507,30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1670%。
2.外资股东出席情况:外资股东(代理人)14人,代表股份123,117,730股,占公司外资股份总数27.81%,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2.38%,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1,181,401股,占公司外资股份总数0.27%。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议案:关于将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76,255,09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1%;反对1,329,76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8%;弃权37,881股(其中,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4%。

外资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123,117,730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反对0股;弃权0股。
表决结果:提案通过。
五、参会前十大股东表决情况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	议案的表决情况
1	淄博鲁泰纺织投资有限公司	123,314,700	同意
2	泰纶有限公司	118,232,400	同意
3	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6,956,259	同意
4	上投摩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金	5,429,010	同意
5	上投摩根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00,000	同意
6	NORGES BANK(NIFM)	1,894,389	同意
7	钟鼎诚	839,560	同意
8	上投摩根双核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00,000	同意
9	刘石沛	583,060	同意
10	陈军	511,300	反对

六、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1.律师事务所名称:德衡律师集团事务所
2.律帅姓名:曹灼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 600056 证券简称: 中国医药 编号:临2009-001号

中国医药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北京华立九州医药有限公司股权有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述交易需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近日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就交易事项进行审议。具体情况请关注公司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医药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3月7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止2009年3月6日,公司合计收到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价款11168万元,尚有4304万元待收。因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资产收购方扬州市土地开发储备中心未能在

证券代码:600391 证券简称:成发科技 编号:临2009-004

四川成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于2009年2月16日发出的《三届董事会第15次(临时)会议决议暨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公告》中通知的股东大会召开时间为“2009年3月9日(星期三)”,存在编辑错误,更正为“2009年3月9日(星期一)”。
公司对由此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表示歉意。
特此公告。
四川成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三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477 证券简称:杭萧钢构 编号:临2009-007

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企业退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今日,收到公司财务部通知,按照国家相关部门有关退税文件精神,我司已至主管税务机关办理有关退税手续,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的符合退税条件的税额为26631877.75元。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3月6日

股票简称:鹏博士 股票代码:600804 公告编号:临2009-005

成都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现就本公司股东股权质押事宜公告如下:
2009年3月5日,本公司股东北京市海利加自控技术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本公司限售流通股4000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23%)向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申请质押贷款,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手续。
特此公告。
成都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3月6日